

## 第四回 後花園小姐投古井 前陽山菊英遇鬼緣

話說主考命南昌縣格美玉鎖押，聽候發落，卻自進了貢院。明日出牌，示定考期。

且說庭瑞等三人，因美玉被押，來到班房詢知其由。無法可救，祇得自己打點進場。

到了考期，各郡生員俱紛紛應點，而庭瑞等亦皆入場。不上十日，三場俱畢，各言文字，似乎得意，祇是思念美玉不了。

正言間，忽見美玉曲身拐腳而來。庭等大喜，問其情由，美玉曰：“今番苦殺我也，適聞南昌縣將我提出，責打四十，然後釋放。今已行文至吉安，棄我儒巾了。”庭瑞等聞言，皆為之下淚。於是，四人合在一處。

不數日，龍虎榜出，報子紛紛來寓。蘭英卻中了解元，庭瑞居二，建章卻在五名。三人亦皆得意，惟美玉羞極。及送了主考起身，各自分頭歸家。約言來年，赴京會試。不題。

當下庭瑞、蘭英到家時，滿門歡喜。庭瑞乃將吳江遇菊英，及妹子願配武公子之事，俱與母親說知，何大姑聞言，無不樂從。

卻說何二姑，自從那年失子之後，總不生育。夏松連取三妾，俱相繼而亡，夏松夫妻十分淒涼。今聞庭瑞兄妹高中，故來賀喜。聞蘭英配於他郡，甚言不可。大姑曰：“門戶卻也相當，祇是遠了些。奈既已允從，何能挽回。”當下拋開此事不題。

卻說楊菊英小姐，在吳城河下與庭瑞訂了婚事，寤寐在心。不一日到了衙門，祇望便與父親商量。不料父親往各郡巡邊去了，祇有母親王夫人在署。當日言了些家中閑話。是晚，菊英與梅香同榻，二人將吳江之事商量定妥。

次日，梅香入見夫人，曰：“夫人常慮小姐難得佳婿，今小姐自得其人矣。”遂將吳江訂約之事直言，乃極力讚其才貌。夫人正色曰：“小賤人，擅敢胡言，壞我規矩。幸得老爺不在衙中，再休亂言！”梅香弄得沒興而退，乃將此言告菊英。菊英附耳曰：“爾可如此如此。”兩人商量已定。

忽夫人使婢來喚菊英。菊英趨見夫人，低頭不語。夫人罵曰：“爾既讀詩書，當思廉恥。匹配不待父母，夤夜與人私約，規節何在？本欲責打，恐為人笑談，敗我家聲。嗣後務宜痛改前非。”菊英唯唯而退。

次日，梅香入告夫人曰：“昨晚小姐偶然有病，似乎精神恍惚。”夫人聞知，即來小姐床前視病。但見菊英雙目流淚，欲言不言。夫人命請醫調治。

又數日，梅香言於夫人曰：“小姐之病更重，數日點水不進，恐難久於人世矣。”夫人著急，使再覓良醫。梅香曰：“非醫藥所能效也。婢日夜與小姐作伴，見小姐恍惚間思念吳江才子。婢因勸之曰：‘天下才人常多，何必獨此一人。以小姐之才，何患無美配乎？’小姐曰：‘志在此人，豈容他適？況有盟誓乎？我願不遂，有死而已。似此如之奈何？’

夫人自思：“祇有此一女，倘遭不測奈何？”又想：“縱然我依從，老爺不肯相容，亦是枉然。”乃曰：“爾可對小姐說，叫他不必造次，恐傷性命。且待老爺回來，再作商量便了。”梅香乃將此言回復小姐，兩人暗暗歡喜，祇待父親回衙。

過了數日，楊巡撫巡邊轉身，與夫人相見。未及言語，忽報主考到了。巡撫即忙起身，迎接主考進了貢院。

巡撫便在貢院內監臨，至出榜後方纔出來。及主考進京去訖，自己又作武場主考。直到十月間始得閑暇，方與夫人敘話。言到菊英身上，便將吳城河下與庭瑞訂婚之事，說了一番。

巡撫即命喚梅香。梅香正與小姐在房中說話，忽聞前廳呼喚，明知是吳江之事。小姐囑梅香曰：“老爺跟前，要好生說話。”梅香領諾，來到前廳。巡撫問曰：“爾自家中伏侍小姐到此，那吳江之事，爾知其情否？”梅香曰：“知情。”巡撫曰：“爾可從頭說來。”梅香曰：“夫人盡知，婢不敢言。”巡撫曰：“有甚為證？”梅香曰：“有詩。”巡撫曰：“可將那詩拿來我看。”梅香即到小姐房中，問小姐拿詩。菊英祇得用紙抄出，付與梅香，自己卻也到廳後竊聽。

且說梅香來到前廳，將詩呈上。巡撫接過手來，看了一次，大怒曰：“這詩中說‘嫦娥祇合在蟾宮，誰覺今霄下九重’之句，分明是這賤人去鉤他了。楊門不幸，出此辱女，若不除之，有何面目為人上之人！”即呼家奴：“用亂棒將他打死，抬來見我。”家奴因夫人在坐，俱不敢動手。巡撫怒氣更加，乃自取一棒，趕入菊英房中去了。夫人與梅香，唬得面面相覷。

卻說菊英在後廳，聽得父親勢頭不好，乃避入後花園中，那楊巡撫直趕進花園，菊英急得無路，祇得跳入古井自盡。時花園中有一老僕王中，正在栽花。巡撫使命王中曰：“爾可將此座土牆推倒，掩蓋此井。”

王中領諾，假意掘牆。俟巡撫出去，便用麻索將菊英扯上，開了一扇後門，令其速逃。王中卻又將土，掩塞此井。夫人聞知女兒活埋於井中，痛哭不已，數日飲食俱廢。巡撫因一時之氣，逼死女兒，後來卻也懊悔不了。

且說菊英得王中救出，逃奔南門外來。此時遍身皆濕，幸井中水不甚深，口未進水。及至南門，日已過午，傍著一條小路而走。約走了七八里，到一地方。四面皆是高山大嶺，樹木叢雜，又有一亭子，上書“前陽山亭”。時人已困倦，天已昏暮，無路可奔，祇得坐地而哭。忽一白髮老人，手倚竹杖而來，問曰：“女子何事在此哭泣？”菊英乃以實告。老人曰：“原來是小姐，失敬了。今且請到小舍暫歇，明日再作他計可也。”菊英謝曰：“既蒙老公公相濟，直乃重生父母也。”

乃隨那老人轉過山坡。見有一所大廳，門口直書“尚書府”。入門見有公案，兩傍皂隸。驚驚恐恐，宛似衙門。轉入後廳，見一婢女，老人問曰：“夫人何在？”

言未畢，祇見數婢妾擁一老婦出來。老人謂老婦曰：“楊小姐到此，可速治酒洗塵。”又謂菊英曰：“此即老妻也。”菊英近前與老婦見禮畢，分賓主坐。老人約陪坐片刻，遂出去了。

須臾，婢烹香茶獻上。茶畢，席已設矣，老婦請小姐就席。時廳上燈燭輝煌，燦若仙宮。雜餚具呈，敬禮尤甚。數婢女事酒，十分殷勤，席間頗熱，菊英微汗出，婢女乃為之拂扇。菊英將醉，老婦命婢扶之寢。一婢執燈，兩婢相扶，入一廂房。十分幽雅，桌椅俱全，錦被繡榻，果然盡美。菊英和衣而臥，婢乃為之蓋被。

須臾，婢出，自外掩門。菊自嘆曰：“今日幾乎死矣，不期而遇此緣人真奇遇也。”自覺醉甚，乃閉目而睡。次日醒來，

天明醒來，乃見四面高山，臥於荒野之，地。轉頭視之，乃見一墓，墓上書“故考張公盈川妣李氏之墓”。菊英大驚，乃悟夜來之事是與鬼聚也，乃拜謝於墓前。時天已大明，見左手有條大路，乃隨路而走。

約數里，見有一大村，村中頗多大屋。菊英走近村前，有一人年四十餘，飄然而來。迎近菊英之前，叫曰：“來者莫非楊小姐耶？”菊曰：“然，君何以知我？”那人曰：“且請入小舍，容我申告其由。”菊不辭，乃與那人入其廳。

原來此人即張盈川之子，張博之弟也。因守父墓，遂建居於此。當時請菊英坐定，乃曰：“老夫姓張，字昆山。先父字盈川，已去世多年。昨晚三更夢先父至，謂：‘明日辰刻，有楊巡撫小姐以難奔逃，路過我家。可請入內以禮相留。’適間早起，以夢寐之事尚未深信，不料小姐果然到此，真乃奇事。”菊英聞言，亦將昨晚之事細說一遍，兩相稱奇。

於是菊英寓於其家。昆山之妻郭氏甚賢，菊英拜為繼母，稱昆山為繼父。昆山有子二，一名登，字敬威；一名華，字顯威，皆善詩文。與菊英結為姐弟。不題。

卻說菊英之母王夫人，終日哭女不已。老僕王中，見巡撫在書院晝寢。乃密來見夫人，具言救出菊英之事。夫人大喜，乃與王中白銀百兩，令其四處尋覓：“若有蹤跡，速來報我。”王中諾命，遂到四處訪問，竟無影跡。

一日，尋到前陽山。立於高嶺之上，遠遠望見一大村，乃訪入村中。見有一高樓大廈，旁有一花園。王中於花園格眼中，覷見異花滿園。忽見樓上，有數女子從閣道而下，直進花園。內有一女，乃小姐也。王中大喜，乃扣扉而入。菊英喜曰：“爾因甚到此？”中曰：“夫人思念甚切，故使僕來尋訪。今相遇於此，僕之幸也。”乃從身上取出白銀百兩交菊英，曰：“此夫人付來，應小姐用的。小姐小心在此暫屯些時，夫人自有道理。”菊英應諾，乃帶王中至後廳，將上項事一一對中說知。

恰昆山自外而來，菊英指謂王中曰：“即是我活命恩人也。”王中聞言，便伏地叩頭。昆連忙扶起，因問知是夫人使命，乃與之坐。菊英乃出白銀於桌上，對昆山曰：“家母使小僕，奉上白金百兩，祈為笑納。他日自當重報。”昆山曰：“衰朽之地，得蒙小姐光降，已是萬幸，仍敢望報。祇是此銀轉贈王中便了。”王中推辭不過，祇得領受。

當下菊英寫了書信，令王中帶歸，以安夫人之心，書中之意，但言誓配庭瑞。正是：

死生不改吳江約，可謂楊家女丈夫。

未知如何配了庭瑞，且聽下文分解。

庭瑞中、蘭英中、建章亦中，惟美玉一人困於鎖押。若論其才，四子皆可並耳，論其德，則異矣。可見榜上功名，非徒文字所能取也。

蘭英之配建章，庭瑞先有是心，蘭英後見其人。獨何二姑一人不樂，左襯下文之妙。菊英之遇庭瑞，一彈一歌，能使庭瑞感興。梅香之見夫人，一問一答，又能使夫人允從。當日無梅香，何以通言於庭瑞。今日無梅香，何以轉達予夫人。由此論之，庭菊之婚，皆梅香之力也。

巡撫見詩而怒，小姐事急而奔。奔而無路，自投古井，則一番情思，付之流水矣。賴王中一線之路，接出無數妙文，王中之功，又勝於梅香多矣。

人救人不奇，鬼救人更奇。食人食不奇，食鬼食更奇。宿人宇不奇，宿鬼舍更奇。一段鬼條，當得一部《聊齋志》。

初遇鬼緣，得免寒夜淒涼。既通人緣，得免肌膚奔苦。遇鬼緣本出鬼意，遇人緣全賴人夢。夢者，鬼之所使也。信乎，鬼神之為德，其盛矣乎。訂約之後，心中有一庭瑞；投井之後，心中猶有一庭瑞。安危不易其志，死生不變其心，真乃女中之丈夫。

[返回 >> 白圭志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